

福建创高安防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1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省福州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16号国脉科技大厦12层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晨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福建创高安防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3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创高安防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创高安防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7日